

屏東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作業要點

一、屏東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遴選具有環境影響評估（以下簡稱環評）相關學術專長及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擔任環評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府環評專家學者委員須具備環評相關學術專長及實務經驗，並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

（一）現任南部地區（限嘉義市、嘉義縣、台南市、台南縣、高雄市、高雄縣、屏東縣）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專任教授或副教授。

（二）曾任各機關環評審查委員會委員，滿二年以上者。

（三）行政機關簡任級以上從事環評相關項目職務，滿二年以上者。

（四）曾任經政府立案許可之環保公益團體負責人，滿三年以上者。

（五）曾任學術研究機構環評相關工作研究員，滿三年以上者。

（六）其他具有特殊專長，經專案認定者。

三、本府環評專家學者委員之專長，應含括生活、自然、社會環境及經濟、文化、生態等領域，並力求各領域委員之人數均衡。

四、本府辦理環評專家學者委員之遴選，公開接受行政機關、大專校院、環保公益團體、學術研究機構之推薦。公開接受推薦人選之期間以公告起一個月內，向本府環境保護局提出，逾期恕不受理。推薦表

如附件。

五、符合本要點第二點資格之專家學者，經本府環境保護局受理推薦後，彙整名單簽請縣長遴選後聘任之，專家學者委員於任期內辭職或出缺時，其替補人選由縣長自符合第二點資格之專家學者名單內遴選適當人選聘任之。

六、本要點經縣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屏東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 專家學者委員推薦表

茲依據屏東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作業要點規定，推薦下表所列專家學者委員建議人選，並已徵得當事人同意提供以下資料：

一、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傳真		E-mail	
住址					

二、符合推薦資格(以下請擇一勾選，相關證明文件請影印附於後)

- 要點二第(一)項 要點二第(二)項 要點二第(三)項
要點二第(四)項 要點二第(五)項 要點二第(六)項

三、學經歷

最高學歷	學校：	科系：	學位：	
專 長 (至多勾選 三項)	<input type="checkbox"/> 氣象及空氣品質	<input type="checkbox"/> 噪音振動	<input type="checkbox"/> 水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及土壤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海洋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河川水文	
	<input type="checkbox"/> 廢棄物處理	<input type="checkbox"/> 生態調查	<input type="checkbox"/> 地質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及景觀遊憩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資產保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環評相關：			
經 歷	與環境影響評估專長相關(實務/教學/研究)經驗		起訖年月	年資 (年)
現職 (含單位 及職稱)				

四、推薦事由(請就專業性、代表性、公正性等加以敘述)

推薦單位(推薦人)簽章：

被推薦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